



和业咨询
HE YE CONSULTATION 玉溪和业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易门法院融合法庭设备配 置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HYZX2024-12-14

采购单位：玉溪市易门县人民法院(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玉溪和业招标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十三日

注意事项

各供应商：

递交响应文件的同时请携带以下证明材料至磋商会议现场核验：

序号	相关证件或证明材料原件	备注
1	保证金缴纳凭证或银行保函或保险单	保证金缴纳凭证提供复印件；银行保函或保险单提供原件（电子银行保函或电子保险单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	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会议时提供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代理人身份证原件	代理人参加磋商会议时提供

上述证明文件的原件在磋商会议前由工作人员核验登记，如果有不符或不全的，工作人员记录，并将该记录结果提交磋商小组。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性将由磋商小组评定。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
1. 总则.....	10 -
2. 采购文件.....	11 -
3. 响应文件.....	12 -
4. 响应文件的递交.....	15 -
5. 开启响应文件.....	16 -
6. 磋商和评审.....	16 -
7. 合同授予.....	19 -
8. 质疑.....	20 -
9. 纪律要求.....	21 -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2 -
第三章 评审办法.....	23 -
第四章 合同草案.....	28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33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46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易门法院融合法庭设备配置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玉溪和业招标咨询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yxhyzx.com/>)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 15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YZX2024-12-14

项目名称：易门法院融合法庭设备配置项目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采购预算：¥399800.00 元（大写：叁拾玖万玖仟捌佰元整）

最高限价：¥399800.00 元（大写：叁拾玖万玖仟捌佰元整）

采购需求：易门法院融合法庭设备配置包含供货、安装、系统集成、调试、培训以及保修期服务等，具体要求及设备清单详见采购需求。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45 个日历天内供货并安装调试完毕，逾期违约金 1000.00 元/天；完成全部项目内容，进入为期 30 天的试运行期，试运行期结束后通过最终验收，进入质保期。

交货地点：易门县人民法院。

质量标准及质保期：符合现行相关质量验收标准及采购人的要求，整体质保不低于 3 年，设备故障非人为损坏的提供免费更换或维修。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1）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2）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环境标志产品或节能产品的采购项目，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 优先采购、 强制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 年 12 月 13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0 日（5 个工作日），在玉溪和业招标咨询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yxhyzx.com/>) 办理获取或携带授权委托书至玉溪和业招标咨询有限公司（玉溪市红塔区秀山西路 15 号沙坝商务楼 A 幢三楼 A-3-1 号）现场获取。

方式：网上自行办理或现场获取。

售价：600.00 元，售出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提交时间：2024 年 12 月 25 日 14 点 30 分至 15 点 00 分（北京时间）

截止时间：2024 年 12 月 25 日 15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玉溪和业招标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玉溪市红塔区秀山西路 15 号沙坝商务楼 A 幢三楼 A-3-1 号）

五、开启响应文件时间

时间：2024 年 12 月 25 日 15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玉溪和业招标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玉溪市红塔区秀山西路 15 号沙坝商务楼 A 幢三楼 A-3-1 号）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磋商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玉溪市人民政府网和玉溪和业招标咨询有限公司网站上发布。2. 供应商为非法人机构的其他主体资格的，磋商公告中法定代表人同时也指其他主体资格的负责人。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玉溪市易门县人民法院

地 址：玉溪市易门县龙泉街道西环路 482 号

联系方式：1598772658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玉溪和业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玉溪市红塔区秀山西路 15 号沙坝商务楼 A 幢三楼 A-3-1 号

联系方式：0877-268538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金子涵、谭海鸥

电 话：18887703205

2024 年 12 月 13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2.1	项目名称	易门法院融合法庭设备配置项目
1.2.2	采购单位	玉溪市易门县人民法院
1.2.3	采购需求	易门法院融合法庭设备配置包含供货、安装、系统集成、调试、培训以及保修期服务等，具体要求及设备清单详见采购需求。
1.2.4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 45 个日历天内供货并安装调试完毕，逾期违约金 1000.00 元/天；完成全部项目内容，进入为期 30 天的试运行期，试运行期结束后通过最终验收，进入质保期。
1.2.5	质量标准及质保期	符合现行相关质量验收标准及采购人的要求，整体质保不低于 3 年，设备故障非人为损坏的提供免费更换或维修。
1.2.6	交货地点	易门县人民法院。
1.2.7	最高限价	¥399800.00 元（大写：叁拾玖万玖仟捌佰元整）
1.2.8	供应商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u>（1）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2）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环境标志产品或节能产品的采购项目，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优先采购、<input type="checkbox"/>强制采购。</u>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u>无。</u>
1.7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踏勘时间：_____，踏勘集中地点：_____。
1.8	采购预备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供应商若有疑问可以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发电子邮件至 yxhyzx@qq.com ，采购人统一解答后发给所有接收了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_____，召开地点：_____。
1.9	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可以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成交人应当就分包内容向采购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0	响应和偏差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允许 允许偏差的范围：带“★”项为实质性要求，必须满足，非“★”项允许偏差。 允许偏差的项数：非“★”项负偏差≤15 项。
2.2	供应商要求澄清采购文件的时间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条款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3.1.2	是否接受联合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联合体必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成员各方的分工。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对本项目的响应。
3.2	合同价格形式和报价要求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承包(含税包干价) 报价要求:①本项目采购预算为¥399800.00元(大写:叁拾玖万玖仟捌佰元整),供应商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超过采购预算的视为响应文件无效。②供应商报价包含但不限于货物价格、货物运输、装卸、保险、税收、安装、调试、检验、培训、售后服务等所需全部费用。
3.3	响应文件有效期	90日历天。
3.4	响应保证金	保证金的金额:2000.00元(大写:贰仟元整) 保证金的形式: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电汇、保险、转账等非现金方式 响应保证金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以下账户通过转账或电汇方式交纳,响应保证金缴纳必须由供应商基本账户转出。 开户名:玉溪和业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账 号:1018021000367477 开户行: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彩虹支行 其他:采购人接受以银行保函或投标保险保证方式提交响应保证金,供应商采用银行保函或投标保险保证方式提交响应保证金的,与响应文件同时提供银行保函或投标保险保证的原件,其有效性由磋商小组认定。
3.5	供应商资格审查需要提供的必要材料或具体要求	(1) 供应商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者其他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2) 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近一年(2023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满一年的提供验资报告或银行资信证明。 (3) 供应商提供2023年12月至今任意1个月缴税证明和社会保险费缴纳凭证(免税企业或新成立企业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供应商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5) 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未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单;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没有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没有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届满的除外)。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条款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7)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磋商。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3.7.5	响应文件份数及装 订要求	响应文件份数:一份正本,一份副本,电子文档一份(光 盘或U盘);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均不退还。 装订要求:响应文件打印装订成册,宜用胶装。
4.1.1	响应文件密封	密封要求: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的正本与所有的副本及光 盘或U盘装在一个密封袋中。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1)项目名称、编号;(2)供应 商名称和地址。
4.2.1	响应文件提交时间、 截止时间、地点	现场提交时间:2024年12月25日14:30时~15:00时 (北京时间) 提交截止时间:2024年12月25日15:00时(北京时间) 地点:玉溪和业招标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玉溪市红塔区 秀山西路15号沙坝商务楼A幢三楼A-3-1号)
5.1	磋商时间、地点	时间:2024年12月25日15:00时(北京时间) 地点:玉溪和业招标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玉溪市红塔区 秀山西路15号沙坝商务楼A幢三楼A-3-1号)
6	评审方法及标准	综合评分法
6.1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 成员总数的2/3。 评审专家确定方式:云南省政府采购专家管理库中随机 抽取。
6.2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6.2.2	推荐候选成交供应 商排序数量	按最终得分由高到低推荐候选成交供应商3名
6.3	磋商轮次及磋商顺 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共进行2轮磋商。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不事先确定磋商轮次,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情况确 定,并在最后一轮磋商前告知供应商。 磋商顺序:按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顺序进行。
7.2	发布成交公告	公告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玉溪市人民政府 网和玉溪和业招标咨询有限公司网
7.4	履约保证金额	<input type="checkbox"/> 不要求递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递交 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总价的8%。 履约保证金形式:转账、保险或保函。 递交时间:合同签订后。
8	质疑渠道	联 系 人:金子涵

条款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电 话：18887703205 通信地址：玉溪市红塔区秀山西路 15 号沙坝商务楼 A 幢 三楼 A-3-1 号 电子邮箱：yxhyzx@qq.com
10.1	采购代理服务费	费用标准或金额：¥3000.00 元（大写：叁仟元整） 交费时间：成交供应商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向代理机构缴纳 交费方式：银行转账、微信、现金、支付宝
10.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 供应商为非法人机构的其他主体资格的，磋商文件中法定代表人同时也指其他主体资格的负责人。 2. 供应商携带至磋商会议现场的材料要求：详见磋商文件注意事项。 3. 供应商所提供的实质性和重要产品技术参数以检测报告中检测结果为准，成交后提供检测报告原件供采购人查验。 4. 所投产品不得有侵权行为，如发现所投产品涉及知识产权不明或其他侵权行为的，由供应商承担全部不良的侵权责任和不良影响。
落实的相关政府采购政策和要求		
	小型和微型企业服务的审查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适用，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规定，按以下价格扣除幅度对报价进行扣除。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扣除幅度：报价的 10%，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参与价格扣除，具体详见评标办法。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适用，按照《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评审中价格扣除按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扣除幅度执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政府采购政策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适用，如供应商的综合得分相等时，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供应商排名优先；均属于或均不属于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供应商的情形，由磋商小组投票决定排名。
	供应商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规定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采购活动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人推荐资

条款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磋商小组投票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核心产品的确定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确定的核心产品为 <u>国产融合庭审主机（专网）、国产融合庭审主机（互联网）</u> 。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规定处理。
进口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进口产品名称和提供材料的要求：_____。 注：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1. 总则

1.1 采购方式

1.1.1 本项目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规定执行，以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进行采购。

1.1.2 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是指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就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事宜进行磋商，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和报价，采购人从磋商小组评审后提出的候选供应商名单中确定成交供应商的采购方式。

1.2 采购项目概况和供应商资格要求

- 1.2.1 项目名称：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2 采购单位：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3 采购需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4 交货期：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5 质量标准及质保期：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6 交货地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7 最高限价：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8 供应商资格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磋商费用承担

- 1.3.1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磋商采购活动所发生的各种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1.3.2 招标代理服务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保密

参加磋商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5 语言文字

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6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7 踏勘现场

1.7.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部分供应商未按时参加踏勘现场的，不影响踏勘现场的正常进行。

1.7.2 供应商可自愿参加踏勘现场活动。除采购人的原因外，采购人对供应商参加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不承担责任。

1.7.3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交货地点情况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仅作为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的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8 采购预备会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采购预备会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采购预备会。

1.9 分包

1.9.1 供应商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部分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并在响应文件中作出说明。

1.9.2 分包供应商不得将分包项目再次分包。成交供应商应当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0 响应和偏差

1.10.1 采购需求或合同草案中的关键条款均以“*或★”符号标记。响应文件应当对采购需求和合同草案中的关键条款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

1.10.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对允许偏差的范围和可以偏差的项数的，如响应文件存在的偏差超出上述范围或项数，将被视为无效。

2. 采购文件

2.1 采购文件的组成

本采购文件包括：

- (1) 磋商采购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评审办法；
- (4) 合同草案；
- (5) 采购需求；

- (6) 响应文件格式；
- (7)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采购人依照本章规定，对采购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内容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对采购文件予以澄清。

2.2.2 采购人可根据供应商的要求或主动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以补充文件的形式发给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采购人可视具体情况在补充文件中通知供应商推迟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2.2.3 供应商在收到补充文件后，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方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补充文件。

2.2.4 除非确有必要，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的任何澄清要求。

3. 响应文件

3.1、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响应函；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如有）；
- (3) 联合体情况；
- (4) 响应保证金（如有）；
- (5)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6) 报价表；
- (7) 资格审查资料；
- (8) 响应方案；
- (9)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供应商在磋商和评审过程中作出的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澄清、说明和补正，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1.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亲自签署响应文件、亲自参加磋商的，响应文件不包括授权委托书。规定不接受联合体的，或供应商没有组成联合体的，响应文件不包括联合体协议书。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未要求供应商递交响应保证金的，响应文件不包括响应保证金。

3.2 报价

3.2.1 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在响应函和报价表中进行报价。响应函中报价及最终报价应为包含国家规定的增值税在内的含税价格。

3.2.2 供应商应充分了解采购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报价的其他要素。对于货物采购项目，采购人在签署采购合同时及合同履行过程中，有权对采购标的的数量进行增加或减少。

3.2.3 采购人设有最高限价的，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最高限价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4 报价的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 响应文件有效期

3.3.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有效期应为 90 日，从采购文件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开始计算。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供应商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响应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修改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文件在原有效期届满后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响应保证金。

3.4 响应保证金

3.4.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要求递交响应保证金的，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的同时，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递交响应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供应商不按要求递交响应保证金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3.4.2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采购人将在发出成交通知书后 5 日内向除候选成交供应商外的其他供应商原额退还响应保证金，并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5 日内向成交供应商和未成交的其他候选成交供应商原额退还响应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保险机构保险单形式递交的响应保证金采购人可以

不再退还。

3.4.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

供应商应提供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采购文件对供应商的各项资格要求。

3.6 响应方案

3.6.1 响应文件应当对采购文件中的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采购需求中明确为关键条款（标记“*或★”）的，供应商还应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提供有关证据或证明材料。

3.6.2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供应商只能提出唯一响应方案外，供应商可在首次递交的响应文件中提出多个响应方案。供应商在最终报价前应确定一个最终方案，并针对最终方案提出最终报价。

3.6.3 响应文件对采购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响应文件的商务和技术偏差表中列明。响应文件偏差表中未列明的内容，将视为响应采购文件的要求；但如发现响应文件的其他部分与商务和技术偏差表的描述不一致或供应商的响应缺乏支持性文件，则磋商小组有权要求供应商对相关问题进行澄清，并根据澄清结果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3.7 响应文件的编制

3.7.1 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 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

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章。联合体协议书（如有）应由联合体各方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章。响应函或联合体协议书（如有）由代理人签字的，应在响应文件中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由供应商或联合体各方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章。

3.7.3 磋商中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和补正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

3.7.4 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

3.7.5 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右上角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供应商应根据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电子版文件。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或电子版文件和纸质正本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

3.7.6 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并编制目录。响应文件需分册装订的，具体分册装订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4. 响应文件的递交

4.1 响应文件的包装与标记

4.1.1 响应文件应妥善包装。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响应文件应密封的，响应文件应按要求密封。

4.1.2 响应文件封套上应载明的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 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递交到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拒绝接收。采购人收到响应文件后，向供应商出具接收凭证。

4.2.2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4.3.2 响应文件的修改文件或供应商撤回已递交响应文件的书面通知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章。采购人收到供应商修改响应文件的书面文件后，向供应商出具接收凭证；采购人收到供应商

撤回响应文件的书面通知后，退回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4.3.3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撤回响应文件的，采购人应在5日内退还已收取的响应保证金。

4.3.4 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响应文件的修改文件应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进行编制、包装、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启响应文件

5.1 开启响应文件的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采购文件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启响应文件，并邀请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参加开启会议。

5.2 开启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公开开启响应文件：

- (1) 宣布开启会议纪律；
- (2) 宣布参加开启会议的工作人员姓名；
- (3) 供应商代表检查确认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 (4) 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启顺序开启响应文件，公布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称、保证金递交情况、响应文件数量等信息，并记录在案；
- (5) 供应商代表及相关工作人员等在响应文件开启记录上签字确认；
- (6) 宣布磋商有关安排和注意事项；
- (7) 开启会议结束。

6. 磋商和评审

6.1 磋商小组

6.1.1 采购人将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由磋商小组按照本条规定的程序以及第三章“评审办法”的规定与供应商进行磋商、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

6.1.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 (2)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评审专家发现本人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评审专家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要求其回避。

6.1.3 磋商小组组建后,磋商小组成员共同推选磋商小组组长,磋商小组组长负责组织磋商及评审工作。

6.1.4 在磋商和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将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6.2 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6.2.1 磋商小组按照第三章“评审办法”规定的评审标准和程序对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主要对响应文件的形式、供应商的资格和响应文件的响应性进行审查,以判断响应文件的形式是否符合要求、供应商是否符合资格条件、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要求。

6.2.2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和补正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6.2.3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6.2.4 只有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且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供应商才可通过评审。经供应商澄清、说明和补正后仍未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磋商小组应告知有关供应商。

6.3 磋商

6.3.1 磋商小组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轮次及磋商顺序与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逐一进行磋商。

6.3.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集中与单一供应商逐一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应参加磋商。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在磋商中做出的承诺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6.3.3 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未准时参加某一轮次磋商的，视为其放弃参加本项目磋商活动，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6.4 递交补充响应文件

6.4.1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6.4.2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6.4.3 补充响应文件与首次递交的响应文件共同构成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二者内容不一致的，以补充响应文件内容为准。

6.4.4 磋商小组审查供应商补充响应文件，对其响应性进行评审。补充响应文件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及其修改和补充内容的，磋商小组应要求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递交最终报价；补充响应文件未能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及其修改和补充内容的，该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磋商小组应取消供应商的磋商资格并对其进行告知。

6.5 递交最终报价

磋商小组在磋商中未修改或补充采购文件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递交最终报价；磋商小组修改和补充了采购文件的，磋商小组应要求按照本章第 6.4 款规定递交了实质性响应的补充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递交最终报价。最终报价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最终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6.6 详细评审及推荐候选成交供应商

6.6.1 磋商小组按照第三章“评审办法”规定的评审方法、评审因素、评审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审。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审依据。

6.6.2 评审完成后，磋商小组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候选成交供应商名单。磋商小组推荐候选成交供应商的排序要求及数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6.3 所有供应商最终报价均明显不合理的，采购人有权终止磋商活动。

6.7 特殊情形处理

6.7.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除采购文件 6.7.2 说明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6.7.2 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1 家的，采购人（项目实施机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7. 合同授予

7.1 确定成交供应商

7.1.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7.1.2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7.2 成交结果公告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玉溪市人民政府网和玉溪和业招标咨询有限公司网上公告成交结果，并将磋商文件随成交结

果同时公告。

7.3 发出成交通知书

公告成交结果的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7.4 履约保证金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递交履约保证金的，成交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有效期限和递交时间向采购人递交履约保证金。

7.5 签订合同

7.5.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7.5.2 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采购文件要求递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其响应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响应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3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7.5.4 联合体成交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7.6 特殊情形处理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8. 质疑

8.1 提出质疑

8.1.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8.1.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8.1.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8.2 质疑处理

8.2.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1) 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 对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8.2.2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成交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9. 纪律要求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磋商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

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参加磋商采购活动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9.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候选成交供应商的推荐情况、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工作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审。

9.4 对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候选成交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以及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工作正常进行。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由供应商承担采购代理服务费的，供应商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费用标准或金额、交费时间和方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

10.2 其他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审办法

评审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及名称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2.1.1	形式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市场监管部门或其他行政机关颁发的可以合法开展业务的执照或证书一致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第二章第 3.7.2 项及第 3.7.3 项的规定
		联合体情况	接受联合体的，联合体供应商递交联合体协议书，并明确联合体牵头人；不接受联合体的，联合体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无效
2.1.2	资格审查标准	营业执照或其他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财务状况	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提供财务状况证明材料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	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提供缴税在规定期间内的税务局税收通用缴款书复印件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复印件或税务局出具纳税情况的相关证明复印件；免税供应商提供相关免税证明材料；免税企业或新成立企业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	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提供缴纳社会保险在规定期间内的社会保险费缴款书复印件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复印件或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有效的缴款证明复印件；新成立的企业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企业信誉	供应商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的格式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若法定代表人不能出席磋商会议或签署响应文件的，还应按照采购文件的格式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信用信息查询	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未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单；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没有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没有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届满的除外），以上信用信息由招标代理机构查询，查询时间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1 日或响应文件递交后。
2.1.3	符合性评审标准	报价	符合第二章第 3.2 款规定
		响应文件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第 3.3.1 项规定
		响应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第 3.4.1 项规定
		交货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4 项规定
		质量标准及质保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5 项规定

		偏差	偏差范围和偏差项数符合第二章第 1.10.2 项的规定
详细评审标准和程序			
3.1	分值构成和权重	技术部分、商务部分：100 分，权重： 0.7 报价：100 分，权重： 0.3	
3.2	评审基准价计算方法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项目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最后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3.3	技术和商务评分标准（100 分）	设备参数的响应程度（满分 30 分）	依据投标产品技术性能参数、配置与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偏离情况进行综合评分， （1）本项满分 30 分； （2）响应文件提供的产品完全符合或优于采购文件要求的，且提供的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得基本分 30 分； （3）“▲”参数有负偏离的每一项扣 2 分，分值扣完为止。 （4）非加“▲”参数有负偏离的每一项扣 1 分，分值扣完为止。 注：依据响应文件技术规格偏离表、所投产品的检测（检验）报告、彩页等进行评审，虚假响应、或不实质性响应技术要求则该项评审为 0 分。
		项目供货及安装方案（满分 20 分）	1. 供货及安装方案（包括包装、运输、交货、安装、调试、系统设置、试运行及验收等各项工作）完善具体、合理可行，针对性强，服务内容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有对应切实可行的供货保证措施及惩处措施的，得 14-20 分； 2. 供货及安装方案（包括包装、运输、交货、安装、调试、系统设置、试运行及验收等各项工作）基本完善具体、基本合理可行，针对性强，内容阐述有 1 项缺漏或错误的，有对应切实可行的保证措施及惩处措施，得 7-13 分； 3. 供货及安装方案（包括包装、运输、交货、安装、调试、系统设置、试运行及验收等各项工作）基本完善、针对性差，内容阐述有 2 项缺漏或错误的，无具体的保证措施或惩处措施，得 1-6 分。
		质量承诺及保障措施评审评分（满分 15 分）	1. 质量承诺及保障措施包括质量承诺、质量保障措施、质量管控方案。质量承诺详细明确，有合理可行的奖惩措施；质量保障措施完整、详实、思路清晰、考虑全面，对重点关键环节把握到位，对难点问题有充分预计，保障方法合理有效、处置方式完备；质量管控方案流程清晰，制度明确，得 11-15 分。 2. 质量承诺及保障措施包括质量承诺、质量保障措施、质量管控方案，方案具体可行，有一定的针对性，得 6-10 分。 3. 质量承诺及保障措施包括质量承诺、质量保障措施、质量管控方案，没有针对性，可行性一般，不满足采购人需求，得 1-5 分。
		售后服务（满分 15 分）	1.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售后服务响应、设备保养、巡检、故障响应维修、技术支持。服务经验较丰富，售后服务方案细致、合理、可行，保障、响应措施有力，提供 5

			<p>×24 小时全天候服务；并能够通过技术手段（如：借助远程工具实现远程维护）保障快速服务响应的，得 11-15 分；</p> <p>2. 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售后服务响应、设备保养、巡检、故障响应维修、技术支持。服务方案比较细致、合理、可行，保障响应措施较有力，服务经验较丰富，有详细的服务承诺，得 6-10 分；</p> <p>3. 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售后服务响应、设备保养、巡检、故障响应维修、技术支持。服务方案基本合理、可行，保障响应措施，服务经验一般，得 1-5 分。</p>
		培训方案 (满分 5 分)	<p>1.培训方案具体、合理可行，可行性强，能很好的满足用户需求，得 4-5 分。</p> <p>2.培训方案较合理，可行性较强，能较好的满足用户需求，得 2-3 分。</p> <p>3.培训方案合理，可行性一般，基本满足用户需求，得 1 分。</p>
		拟派往本项目团队 (满分 10 分)	<p>1. 项目管理人员具有丰富的类似项目经验、专业针对性强；相关人员岗位安排合理，计划得当。相关人员职责划分清晰、明确，综合技术实力强、搭配合理，得 8-10 分。</p> <p>2. 项目管理人员具有较丰富的类似项目经验、专业针对性较强；相关人员岗位安排相对合理，计划相对得当。相关人员职责划分基本清晰、基本明确，综合技术实力一般、搭配基本合理，得 5-7 分。</p> <p>3. 项目管理人员具有一定的类似项目经验、专业性一般相关人员岗位安排不合理，计划性差，得 1-4 分。</p>
		类似业绩情况 (满分 5 分)	<p>供应商每提供一个类似业绩，得 1 分，满分 5 分。类似业绩是指 2021 年以来完成的类似业绩(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如合同、中标（成交）通知书或业主评价等证明材料。</p>
3.4	报价评分标准 (100 分)	报价评分 (100 分)	<p>1、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价格权值×100。</p> <p>2、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文的规定，供应商认定为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且提供产品或服务均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对报价给予 1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价格，即评审报价=最后报价×（100%—扣除百分比）。</p>

1.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对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候选成交供应商。

2. 形式评审、资格审查、符合性评审标准和程序

2.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 资格审查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3 符合性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 评审程序

2.2.1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规定的标准对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依次进行形式评审、资格审查、符合性评审，判断响应文件的形式是否符合要求、供应商是否符合资格条件、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要求。只有以上评审合格的响应文件才可通过相应评审。

2.2.2 响应文件中有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应要求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澄清、说明和补正。供应商澄清、说明和补正的内容应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澄清、说明和补正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2.3 经供应商澄清、说明和补正后仍不满足相应评审要求的响应文件，或供应商有串通、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磋商小组应告知有关供应商。

3. 详细评审标准和程序

3.1 评审价格确定

3.1.1 除评审办法前附表另有规定外，评审价格以最终报价的大写含税价格为准。

3.1.2 评审价格超过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3.1.3 磋商小组经过对供应商的报价进行比较或基于专业经验认为某一供应商的报价过低，可能对其履约造成影响时，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3.1.4 最终报价有算术错误或其他错误的，磋商小组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正，并要求供应商对修正后的价格进行书面澄清确认。供应商拒不澄清确认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 如果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且缺漏项内容不属于实质性偏差的，则视为缺漏项内容的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3.2 综合评分和排序（综合评分法）

3.2.1 分值构成

(1) 商务部分、技术部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 报价：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2.2 评审基准价计算

(1) 评审价格：评审价格以最终报价的大写含税价格为准；符合评审价格扣除条件的供应商，在评审时对磋商报价给予相应的扣除。

(2) 评审基准价：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

3.2.3 评分标准

(1) 商务部分、技术部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 报价：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2.4 评分。磋商小组成员按照评分标准独立对供应商的商务、技术和其他因素进行评分。报价评分由磋商小组统一计算。各项得分汇总后为该成员给供应商的评分总分。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5 汇总。磋商小组汇总每个成员对供应商的评分总分，每个供应商的评分总分的算术平均值为供应商最终得分。

3.2.6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最终得分进行比较后，按照供应商最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对供应商排序。最终得分相等时，按照评审办法前附表的规定确定供应商优先顺序。

4. 评审结果

4.1 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磋商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递交书面评审报告。

4.2 推荐候选成交供应商排序要求及数量

磋商小组应在书面评审报告中按照供应商排列的优先顺序向采购人推荐候选成交供应商排序。候选成交供应商的排序要求及数量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

第四章 合同草案

甲方（采购方）：

乙方（供货商）：

根据本项目公开招标采购结果，经甲乙双方协商，按照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项目或设备(产品)名称、品牌、型号规格、产地、制造商名、数量、单价

序号	品牌	名称	型号	技术参数	单位	单价 (元)	数量	合计金额
1								
2								
3								
合计：					元			

二、随机资料和配套附属设备要求

三、安装调试要求

设备安装调试符合_____标准，并满足甲方技术要求，乙方负责进行设备的免费安装测试同时完成。

四、配套设备、备品备件（含易损件或消耗品）要求及长期供应优惠条件

五、合同总价（大写）：_____

小写：¥_____元

以上价格为甲方指定地点统一交货价并标段含安装、运输、调试等费用。

六、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负责合同签订后项目的配合、协调的工作（如与乙方的具体联系和衔接，设备现场安装调试时配备人员进行监管控制）；

2. 负责提供设备和安装调试所必须的场地和环境；

3. 负责组织成立验收小组对设备进行验收并签署验收报告；

4. 按合同规定享有乙方提供的设备或项目服务。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保证按本合同一、二、三、四、五条款负责完成甲方项目，并保证提供的设备是全新（包括零部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具有国家有关部门注册并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进口产品具有国家有关部门完整手续）和产品出厂标准的设备；设备及主要配件质保期为_年，终身负责维修；并保证设备在甲方报废前正常运行。

具体服务：_____

2. 保证甲方在合同设备（有配套软件的还标段括软件产品）使用期间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的起诉。

3. 严格遵守投标、技术澄清、商务谈判、中标所承诺的一切规定和条款；

4. 如果业主方要使用原有系统更换下来的设备材料，乙方须在投标所报设备材料清单中扣减响应的设备材料数量及费用，并按甲方要求进行施工安装（详细情况由双方在合同签订时协商确定）。

5. 参与甲方共同进行设备和项目的验收。

七、以上内容与甲方采购确认和乙方中标承诺情况一致（或中标产品和设备的技术及服务保证甲方正常使用）。

八、甲方在设备使用过程中发生技术质量问题，乙方应提供及时有效的技术支持。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在当地的维修服务中心、特约维修服务站等售后服务网点的名单、联系地址、联系电话。

乙方技术支持电话：_____，联系人：_____。

九、整体项目完成时间，送达甲方指定地点并按规范安装调试完毕，时间为合同签订生效后_____日内。

十、验收及验收标准

1. 按投标人所承诺的交货期及所投产品完成交货、安装、调试并试运行，系统运行平稳、设备功能正常，达到国家及行业相关验收标准后由采购人组织验收。

2. 验收标准：按国家、行业标准。

十一、索赔

11.1 乙方对提交的成果与合同要求不符负有责任，并且甲方已于规定的期限内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甲方同意的下述一种或多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1) 乙方同意甲方拒收器材成果并退还甲方已经支付的全部合同款，乙方负担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费用、及所需要的其它必要费用。

2) 根据项目成果的疵劣和不符合程度以及甲方遭受损失的金额，经双方同意降低合同总金额。

3) 甲方可直接扣除履约保证金。

11.2 如果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在合同特殊条款规定的期限天内乙方未予以答复，该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若乙方未能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在合同特殊条款规定的期限天内或甲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甲方同意的上述任何一种方式处理索赔事宜，甲方将从待付款或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同时保留进一步要求赔偿的权利。

11.3 违约责任

1) 如因任何一方过错造成合同不能履行、不能完全履行或不适当履行，由有过错的一方负责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和费用以及另一方采取合理补救措施的一切费用。

2) 如由于双方的过错造成合同不能履行、不能完全履行或不适当履行，应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分别承担各自应负的违约责任。

11.4 违约金与赔偿金额计算

1) 本合同项下涉及的所有的违约金和赔偿金额均依据合同的规定计算。如合同未有明确规定的，则根据国家或地方的有关规定、惯例、行业规定等合理地估算。

2)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擅自转让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义务，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合同价款，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之百分之二十（20%）作为违约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另行承担赔偿责任。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 若乙方未达到中国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强制要求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据此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当退还甲方已经支付的全部费用，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百分之二十（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当承担损失赔偿责任。对于乙方承担的违约责任甲方有权从尚未支付的合同价款中进行抵扣。如果未付金额不足以抵扣，甲方仍有权向乙方提出补偿不足部分的要求。

11.5 违约金与赔偿的支付

1) 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充分、全面地履行合同义务（标段包括但不限于服务时间、服务内容、服务品质等方面），给甲方造成损失的，除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赔偿甲方的实际经济损失。

2) 对于合同中所列的违约金和赔偿，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获得违约金和赔偿或从待付的后续合同款项中扣除。

如果乙方破产或丧失清偿能力时，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通知乙方解除合同。该解除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采取或将要采取的补救措施的权力。

十二、履约保证金

十三、合同价款结算

十四、违约责任

1、除发生不可抗力事实外，乙方所交设备和安装调试与合同标准不相符合的，甲方有权拒收设备。

2、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设备，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款总价百分之五的违约金；逾期支付合同款将向乙方每日偿付欠款总额万分之五的滞纳金。

3、甲方有权拒付合同价以外的任何费用；乙方有权拒绝合同整体范围以外的条件。

十五、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纠纷，应及时向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反映，以便相关部门进行协调或处理；也可以直接向合同签订地仲裁部门申请仲裁；本合同发生争议产生的诉讼，由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六、本合同其他未尽事宜，按国家《民法典》有关规定处理。

十七、本合同一式肆份，法律效力等同，甲方贰份，乙方贰份。

十八、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十九、本合同不可分割之部分：

1. 招标文件及补遗通知（如有）；
2. 成交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澄清；
3. 中标通知书。

甲方（采购人公章）名称：

地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

电话：

乙方（投标人公章）名称：

地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服务的功能或者目标

易门法院融合法庭设备配置包含供货、安装、系统集成、调试、培训以及保修期服务等。

易门法院融合法庭设备配置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功能	建设数量	单位	备注
一 智慧融合法庭平台设备部分					
1	国产智慧融合庭审系统	<p>国产智慧融合庭审系统包含智慧庭审(服务端、书记员端、法官陪审员端、当事人端)、流媒体、开庭公告、质证辅助、远程庭审、电子签名、语音识别等功能；包含系统所需要的数据库管理系统，应用中间件。</p> <p>一、综合服务平台</p> <p>▲1. 支持查看庭审视频直播和庭审点播。支持通过法院、案号、案件名称、承办人筛选。支持查看案件相关笔录。支持庭审点播视频与笔录的双向定位，以及开闭休庭关键节点视频中标记定位【提供系统功能截图证明材料】</p> <p>2. 支持业务配置、法庭配置、区域配置、系统配置</p> <p>3. 支持数据同步，个人相关案件查看、刻盘、下载、上传功能。</p> <p>▲4. 支持语音进行庭审活动控制。【提供系统功能截图证明材料】</p> <p>二、书记员端</p> <p>▲5. 为保证开庭前法庭内设备正常运行，支持法庭状态检测与提示。包括书记员法官当事人客户端、签名板、高拍仪、麦克风、庭审主机、流媒体服务器等庭前检测报告，异常给出不同颜色提示【提供系统功能截图证明材料】</p> <p>6. 支持开庭前制作笔录模板。支持上传本地文件作为笔录模板，支持选择案件历史开庭笔录作为模板。</p> <p>▲7. 支持系统内切换开庭方式。可切换本地开庭、远程提讯、网上开庭、网上开庭+远程提讯【提供系统功能截图证明材料】</p> <p>8. 支持庭审相关文书制作。送达地址确认书、庭改告知书、庭改完整性确认书文书打印，支持线上签名合成，支持文书模板同步</p> <p>▲9. 支持书记员端查看、上传当事人证据。支持同步至融合法庭外网当事人端查看，支持书记员证据区域共享质证、支持同屏质证，可以在同一张证据图片上进行圈画、放大、缩小等操作【提供系统功能截图证明材料】</p> <p>▲10. 支持书记员笔录编写与卷宗查看双屏展示。支持</p>	2	庭	每间法庭1套必配

		<p>笔录区域放大缩小，支持跟随光标、文尾笔录同步模式，支持异步笔录查看【提供系统功能截图证明材料】</p> <p>11、支持法庭状态监控与提示、异常给出不同颜色提示。</p> <p>12. 支持多案件联审理，将相关案件连续审理。</p> <p>三、法官端</p> <p>13. 支持无书记员参与庭审。法官端包括庭改告知、庭审控制、参庭人员查看、添加参庭人、证据上传、签名管理、文件归档等</p> <p>▲14. 支持法官庭中调阅卷宗，同一操作页面查看卷宗和庭审笔录，并且可以调整宽度卷宗和庭审笔录【提供系统功能截图证明材料及承诺函】</p> <p>▲15. 支持法官与书记员同步进行笔录协同批注、修改【提供系统功能截图证明材料】</p> <p>▲16. 支持法官与书记员庭中证据材料实时单个、批量入卷【提供系统功能截图证明材料】</p> <p>四、专网当事人端</p> <p>17. 支持当事人端查看法庭纪律、权利义务告知、使用指引</p> <p>▲18. 支持当事人查看书记员庭审笔录，支持对笔录存疑部分进行标记；【提供系统功能截图证明材料】</p> <p>▲19. 支持当事人查看电子证据。包括内网、外网、其他当事人证据；【提供系统功能截图证明材料】</p> <p>五、外网当事人端</p> <p>20. 支持根据需要让外网当事人参庭/退庭</p> <p>▲21. 支持远程提讯根据需要远端场所屏蔽或取消屏蔽，防止串供。【提供系统功能截图证明材料】</p> <p>▲22. 为保证系统功能的完整性及可用性，智慧融合庭审系统须与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统一建设平台审判业务系统、审务督察系统对接，投标人须提供承诺函。</p> <p>▲23. 为保证系统可用性及服务及时性，须提供生产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及售后服务承诺书（三年免费升级服务）</p> <p>▲24. 能与玉溪市中院音视频综合管理平台数据无缝对接，建成后即能庭审相关设备及音视频集中管理和服；投标人须提供承诺函。</p> <p>▲25. 能与全国法院“一张网”系统对接，玉溪市中级人民法院如有业务需求，能与中院自建系统对接；供应商或系统厂商提供承诺函或证明材料；；</p> <p>▲26. 在发出中标通知书 3 个工作日内在采购人指定地点进行本系统所有功能相关测试，测试不通过的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相应虚假应标责任，投标人须提供投标人中标后测试承诺函。</p>			
2	国产融合庭审主机（专网）	<p>主机采用 19"标准单一机箱，≥2U 高度；插卡式机箱，可扩展 VGA、HDBaseT、光纤、HDMI、3G-SDI、DVI-I 扩展板卡；</p> <p>全数字化核心，嵌入式设计</p> <p>电源：AC220V~50Hz</p> <p>功耗：满载功耗≤100W</p> <p>≥3.5 寸全彩液晶屏，显示主机监看画面；</p>	2	台	每间法庭1套必配

	<p>≥4 路 3G/HD-SDI 输入，支持环出接口； ≥4 路 HDMI 输入，最高支持 4K@30 支持内嵌音频； ≥4 路 HDMI 输出，最高支持 4K@30； 内置视频矩阵，支持无缝切换，切换输出的视频源不黑屏，视频无抖动 视频输入格式： ≥4 路 HDMI 接口超高清视频输入接口；最高支持 3840x2160@30Hz 并向下兼容； ≥4 路 3G-SDI 接口高清摄像机视频输入接口；最高支持 1920x1080@60Hz 分辨率并向下兼容； 视频输出格式： ≥4 路 HDMI 超高清视频输出接口，HDMI 信号最高支持 3840x2160@30Hz 并向下兼容如：1280x720@60 Hz、1024x768@60Hz、1920x1080@30Hz、1920x1080@60 Hz、1280x1024@60Hz、1920x1200@60Hz 等分辨率。 支持 1, 1+1, 4, 1+5, 1+7, 9, 11 等共 29 种画中画模式； ≥12 路麦克风接入端口支持 48V 幻象电源；≥6 路立体声线路输入接口； ≥8 路平衡输出接口，凤凰头接口； 支持输入音频编组功能，编组后进行混音处理。编组包括≥8 组。 ▲内置数字音频处理器，MIC 输入通道支持回声抵消（AEC）、噪声消除（ANS）、自动啸叫抑制（AFC）处理；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支持音频输入、输出、编解码器增益控制； 音频输出支持 8 段均衡调节 支持语音激励功能，自动将对准发言人的摄像机画面切换到画面分割模式中的主画面窗口；静默状态下：自动切换回全景画面； 支持≥8 路编码进行本地硬盘录制存储，每路编码支持双码流存储（≥6 路独立画面，≥2 路合成画面）； 支持视频录制存储，支持 H. 265、H. 264 录制； ▲支持叠加马赛克，叠加通道可选，默认 3 个马赛克区域，位置可自定义拖动，支持调节透明度。【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支持片头片尾添加，选择上传 bmp 文件； RTSP、RTMP 支持 TCP、UDP 传输协议； 支持 AAC、G. 711A/U 音频协议 支持二维码推送直播； 支持标准 H. 323 和 SIP 协议； ▲具备 2 路解码通道，内置 MCU 支持呼叫 1 个远端 H. 323 或 SIP；支持 H. 323、SIP、RTSP 协议会议。【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支持通过内置中控单元 RS-485 对摄像机进行运动控制、焦距调节、云台转动速度、预置位； ≥4 路 RS232 接口；≥1 路 RS485 接口；≥4 路红外发射接口；≥1 个红外接收口；≥4 路 IO 接口； LAN: ≥1 路 10M/100M/1000M 自适应以太网接口，用于本地或远程视频直播，点播，或远程控制维护用；</p>			
--	---	--	--	--

		<p>≥2 路 USB 接口，可接 U 盘/移动硬盘，外置 USB 光驱；</p> <p>▲为了保证系统功能的完整性及可用性，国产融合庭审主机须与国产智慧融合庭审系统为同一品牌。</p> <p>▲提供产品检测报告</p>			
3	国产融合庭审主机（互联网）	<p>支持多方高清视频会议，最大 9 画面集中显示</p> <p>支持多种 Layout 模式：1，2，3，4，1+5，1+7，9</p> <p>支持会场画面轮询显示</p> <p>配套全向麦克风支持 8 米拾音，完美消除回音</p> <p>支持 1080p、720p 多种高清视频编解码格式</p> <p>支持会议中发送、接收支持高清 1080P 30fps 双流</p> <p>配套高清 1080P 光学变焦镜头支持 12X、10X、5X，并支持镜头预制位设置，最大支持 10 个预制位</p> <p>支持与无线传屏配对</p> <p>采用 H.264 HP SVC 视频分层编码技术，丢包率达 30% 的情况下，保证视频不卡顿不花屏</p> <p>支持独有的音频 Opus 分层编码，具有强大的前向、后向纠错算法，在高达 50%丢包的情况下，依然有良好的声音质量，清楚连贯</p> <p>支持无线 Wifi 功能</p> <p>采用全高清，光学变焦摄像机，提供媲美电视台的专业级直播效果</p> <p>采用可对接专业导播设备，视频矩阵系统及调音台</p> <p>采用直播中可遥控变换场景，特写与全景兼顾</p> <p>采用 H.264 动态高清编码技术，桌面分享支持 1080p，既可分享文档，也可完美播放音视频文件</p> <p>▲为了保证融合法庭功能的完整性、兼容性、可用性，国产融合庭审主机（互联网）与互联网庭审服务为同一品牌。</p>	2	台	每间法庭1套必配
4	互联网庭审系统服务	<p>运营模式服务，支持 1 个法庭 1 年服务。</p> <p>功能需求：法官 PC 端：</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支持注册、用户名密码登录等常见使用操作。 2. 支持案件列表查看，并有显著标识案件状态，“未开庭”、“正在进行”等。 3. 支持多个音频视频设备接入，并可手动选择对应设备，管理灵活。 4. 支持文本、视频等常见格式的法律纪律维护，文本类法律纪律可进行增加、删除、修改等编辑操作，灵活应对各类庭审纪律需求； 5. 庭审中支持法官屏蔽自己的图像、声音，支持法官屏蔽任意当事人的图像、声音。 6. 支持在视频界面显示法院名称、案名、案号，角色小画面上支持显示诉讼地位/审判组织成员、名字。 7. 支持双击小画面放大，再次双击复原。 8. 支持法官查看实时笔录内容，并可支持配置法官可编辑笔录的权限，包括编辑、插入笔录头、导出、打印等笔录常规操作。 9. 支持法官发起在线电子签名，可支持多种审判组织成员角色签名，包括审判长、审判员、人民陪审员、 	2	年/庭	每间法庭1套必配

	<p>法官助理、书记员等。所有人员可采用扫码签名。</p> <p>10. 支持对笔录内容进行批注,批注完成后以消息形式提醒各相关角色进行批注查看,相关人可点击消息提醒进行一键查看。方便快捷。</p> <p>11. 支持法官与各当事人、书记员间单独进行文字沟通。</p> <p>12. 支持开庭、休庭、择日再审等流程操作。</p> <p>13. 支持休庭倒计时设置操作,以倒计时形式提醒各方恢复庭审时间,友好直观。</p> <p>▲14. 支持虚拟背景设置,满足在非法庭现场开庭庄严性需要;【提供系统截图证明材料】</p> <p>书记员 PC 端:</p> <p>1. 支持注册、用户名密码登录、密码找回等常见使用操作。</p> <p>2. 支持案件列表查看,并有显著标识案件状态,“未开庭”、“正在进行”等。</p> <p>3. 支持在线编辑笔录、支持将语音识别内容插入到笔录中、支持插入笔录头、导出笔录、打印笔录。</p> <p>4. 支持在法官发起电子签名后,通过扫码形式进行签名。</p> <p>5. 支持笔录批注以及通过点击消息查看其他人对笔录进行的批注内容。</p> <p>6. 支持举证内容查看以及下载。提供截图。</p> <p>7. 支持与法官、当事人间单独进行文字沟通。</p> <p>当事人 PC 端</p> <p>1. 支持注册、用户名密码登录等常见使用操作。</p> <p>2. 支持庭前检测,可以分别对拾音、法庭纪律播放、扩声、网络状态进行检测,检测过程以流程引导形式进行,直观友好。</p> <p>3. 支持系统使用指引,对初次接触系统的当事人可以快速上手。</p> <p>5. 支持对庭审案件列表的查看,并且显著标志案件状态。</p> <p>6. 支持多个音频视频设备接入,并可手动选择对应设备,管理灵活。</p> <p>7. 支持法庭纪律文字内容查看。</p> <p>▲8. 支持庭前、当庭提交电子证据材料,证据材料类型支持图片、视频、文本、pdf 等常见格式,庭前提交的证据在未开庭之前支持删除操作。【提供系统截图证明材料】</p> <p>9. 支持开庭过程中质证操作,支持不同颜色区分不同的人员圈注证据内容,支持放大、缩小、圈注、撤销、旋转等常见交互操作。</p> <p>10. 支持申请桌面共享,来灵活展示证据等相关内容。</p> <p>11. 支持实时查看笔录内容,在法官发起的笔录电子签名后,通过扫码进行签名。</p> <p>12. 支持笔录批注以及通过点击消息查看其他人对笔录进行的批注内容。</p> <p>13. 支持与法官、书记员间单独进行文字沟通。</p> <p>14. 支持休庭时的倒计时提醒。</p>			
--	--	--	--	--

		<p>当事人小程序端：</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支持使用微信授权登录进入系统。 2. 支持庭前检测，包括摄像头、麦克风、网络状况的检查。 4. 支持对庭审案件列表的查看，并且显著标志案件状态。 5. 支持法庭纪律查看和播放。 6. 支持在视频界面显示法院名称、案名、案号，角色小画面上支持显示诉讼地位/审判组织成员、名字。 7. 支持庭前、当庭提交电子证据材料，证据材料类型支持图片、视频、文本、pdf 等常见格式。 8. 支持实时查看笔录内容，在法官发起电子签名后，进行扫码签名。 9. 支持笔录批注以及通过点击消息查看其他人对笔录进行的批注内容。 10. 支持与法官、书记员间单独进行文字沟通。 <p>▲为了保证融合法庭功能的完整性、兼容性、可用性，互联网庭审服务与智慧融合庭审系统为同一品牌。</p>			
5	HDMI 单向视频投射器	1 个 HDMI 输入接口、1 个 HDMI 输出接口，电源接口，防拆电路，功率 5W，只有音视频接口无调试接口。原件国产率 100%；光纤位置：内置；画面延迟小于 130ms，支持 1080p、4K@30Hz 和 4K@60Hz	4	台	每间法庭 1 套必配
二、法庭内辅助设备部分					
	庭审控制面板	拥有 16 个输入按键，配合庭审主机、编解码器进行现场编程设置；它适合嵌入安装在应用场合的墙上或桌面；支持 RS232 控制接口，触控式软键盘，实现法庭内人员对法庭主机进行控制切换	2	台	每间法庭 1 台
2	庭审内网数据交换设备	千兆 web 管理交换机，包转发率 42Mpps，交换容量 336Gbps，24 个 10/100/1000BASE-T 以太网端口，4 个千兆 SFP，VLAN:4K，MAC:8K，交流供电；1U 标准机架款，金属外壳，挂耳默认自带。	2	台	每间法庭 1 台性能满足可以利旧
3	时序电源控制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电源输出通道数：8 路； 2、单通道的最大电流为 10A，总输入电流容量为 38A； 3、支持 TCP/IP 协议和串口协议控制； 4. 可通过面板按钮进行 ID 设置； 5. 可通过面板按键对输出端口单独或全部进行控制； 6. 可通过用网口、RS232 接口控制组件对设备进行控制； 7、每路可独立设定延时时间(由 1 秒到 15 小时)； <p>▲为了保证系统功能的完整性及可用性，国产智慧融合庭审平台中书记员客户端能控制时序电源器的开、关功能，投标供应商须提截图证明材料及承诺函。</p>	2	台	每间法庭 1 台
三、法庭内辅助设备部分					
1	书记员智能庭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处理器：ARM 架构 ≥8 核，十二线程，主频 2. 48GHz 动态调频； 	2	台	

	审终端	<p>2、显卡：集成显卡 Mali G52；</p> <p>3、屏幕器：尺寸≥27 寸准 4K VA 带鱼屏 100HZ，分辨率：3440*1440，屏幕比例：21:9，配旋转支架符合庭内环境高度；</p> <p>4、★内存：≥16GB DDR4 速率≥6400MT/S，等效频率≥3200MHz；</p> <p>5、★存储：≥512GB+1T 机械硬盘；</p> <p>6、网卡：主板集成 10/100/1000M 自适应以太网卡；</p> <p>7、声卡：集成声卡；</p> <p>8、前面板接口：USB-C 接口 x 1、USB-A (USB 3.2 Gen 1) 接口 x 3、3.5mm 耳机、麦克风二合一接口 x 1；</p> <p>9、后面板接口：USB-A (USB 3.2 Gen 1) 接口 x 4、RJ45 接口 x 1，10M/100M/1000M 自适应、串口 x 1、Audio Jack 接口（麦克风 x 1，音频输出 x 1，音频输入 x 1）、VGA 接口 x 1、HDMI 接口 x 1、电源接口 x 1；</p> <p>10、▲光驱：前置带光驱 DVD 按键；键盘、鼠标：同品牌抗菌键盘、抗菌鼠标；（提供第三方机构测试报告）</p> <p>11、操作系统：含统信国产操作系统</p> <p>12、服务：整机 3 年保修服务，原厂 3 年上门服务，3 年远程专家；</p> <p>13、▲CCC 认证、中国 RoHS 认证、中国节能认证、中国能效等级认证一级 85、中国环境认证 蓝牙 4.2 认证、HDMI 1.4 认证、MTBF 100 万小时认证</p> <p>14、▲服务：整机 3 年保修服务，原厂 3 年上门服务，3 年远程专家；（为保证供货品质供应商需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书，需加盖厂家公章</p>			
2	法官、陪审员庭审智能终端	<p>1、处理器：ARM 架构 ≥8 核，十二线程，主频 2.48GHz 动态调频；</p> <p>2、显卡：集成显卡 Mali G52；</p> <p>3、屏幕器：尺寸≥27 寸准 4K VA 带鱼屏 100HZ，分辨率：3440*1440，屏幕比例：21:9，配旋转支架符合庭内环境高度；</p> <p>4、★内存：≥16GB DDR4 速率≥6400MT/S，等效频率≥3200MHz；</p> <p>5、★存储：≥512GB+1T 机械硬盘；</p> <p>6、网卡：主板集成 10/100/1000M 自适应以太网卡；</p> <p>7、声卡：集成声卡；</p> <p>8、前面板接口：USB-C 接口 x 1、USB-A (USB 3.2 Gen 1) 接口 x 3、3.5mm 耳机、麦克风二合一接口 x 1；</p> <p>9、后面板接口：USB-A (USB 3.2 Gen 1) 接口 x 4、RJ45 接口 x 1，10M/100M/1000M 自适应、串口 x 1、Audio Jack 接口（麦克风 x 1，音频输出 x 1，音频输入 x 1）、VGA 接口 x 1、HDMI 接口 x 1、电源接口 x 1；</p> <p>10、▲光驱：前置带光驱 DVD 按键；键盘、鼠标：同</p>	4	台	

		<p>品牌抗菌键盘、抗菌鼠标；（提供第三方机构测试报告）</p> <p>11、操作系统：含统信国产操作系统</p> <p>12、服务：整机3年保修服务，原厂3年上门服务，3年远程专家；</p> <p>13、▲CCC认证、中国 RoHS 认证、中国节能认证、中国能效等级认证一级 85、中国环境认证 蓝牙 4.2 认证、HDMI 1.4 认证、MTBF 100 万小时认证</p> <p>14、▲服务：整机3年保修服务，原厂3年上门服务，3年远程专家；（为保证供货品质供应商需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书，需加盖厂家公章</p>			
3	原被告庭审智能终端	<p>1、处理器：ARM 架构 ≥8 核，十二线程，主频 2.48GHz 动态调频；</p> <p>2、显卡：集成显卡 Mali G52；</p> <p>3、屏幕器：尺寸≥27 寸准 4K VA 带鱼屏 100HZ，分辨率:3440*1440，屏幕比例:21:9，配旋转支架符合庭内环境高度；</p> <p>4、★内存：≥16GB DDR4 速率≥6400MT/S，等效频率 ≥3200MHz；</p> <p>5、★存储：≥512GB+1T 机械硬盘；</p> <p>6、网卡：主板集成 10/100/1000M 自适应以太网卡；</p> <p>7、声卡：集成声卡；</p> <p>8、前面板接口：USB-C 接口 x 1、USB-A（USB 3.2 Gen 1）接口 x 3、3.5mm 耳机、麦克风二合一接口 x 1；</p> <p>9、后面板接口：USB-A（USB 3.2 Gen 1）接口 x 4、RJ45 接口 x 1，10M/100M/1000M 自适应、串口 x 1、Audio Jack 接口（麦克风 x 1，音频输出 x 1，音频输入 x 1）、VGA 接口 x 1、HDMI 接口 x 1、电源接口 x 1；</p> <p>10、▲光驱：前置带光驱 DVD 按键；键盘、鼠标：同品牌抗菌键盘、抗菌鼠标；（提供第三方机构测试报告）</p> <p>11、操作系统：含统信国产操作系统</p> <p>12、服务：整机3年保修服务，原厂3年上门服务，3年远程专家；</p> <p>13、▲CCC认证、中国 RoHS 认证、中国节能认证、中国能效等级认证一级 85、中国环境认证 蓝牙 4.2 认证、HDMI 1.4 认证、MTBF 100 万小时认证</p> <p>14、▲服务：整机3年保修服务，原厂3年上门服务，3年远程专家；（为保证供货品质供应商需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书，需加盖厂家公章</p>	4	台	
四、庭审语音转写部分					
1	国产庭审语音转写系	<p>支持在笔录模板中自动导入案件信息功能，无需手工录入操作；</p> <p>支持自动插入发言人角色，可与审判系统中案件基本</p>	2	授权并	每间法庭1个授权并发

	统	<p>信息关联： 支持自动导入审判系统中本案的基本信息作为热词，无需人工录入； 支持音频、语音转录文字相互关联，提供音视频与转录文字的同步笔录校对； 支持转写过程中实时修改，可修改笔录区域支持编辑排版功能，包含文字增删改、复制、粘贴、字体调整、格式排版、打印设置等功能； 支持在同一界面观看实时转录文字和修改后笔录； 支持文尾、不插入、光标三种写入模式； 支持无效词、口气词智能过滤； 支持语音转录文字的全文导出。 支持语音对庭审活动进行调控。</p> <p>▲庭审语音转写系统须与智慧融合庭审系统兼容挂接，在同一套系统同一界面上使用操作，实现语音实时转录文字，避免书记员及法官操作多套系统【提供系统功能截图证明材料及承诺函】</p> <p>▲为保证系统可用性，投标人须提供系统产品测试报告。</p> <p>▲为保证系统可用性，投标人须提供系统满足本项目的利旧设备及新增设备的国产适配要求及技术响应服务承诺函。</p>		发数	根据需 要选配
2	音频采集主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全面的矩阵混音功能，24bit/48KHz 取样频率，高性能 A/D D/A 转换器和 32-bit 浮点 DSP 处理器； 2. DSP 音频处理，内置自动混音台，包括混音和自动混音功能，具备混音分量控制功能，支持反馈消除； 3. 输入每通道：前级放大、信号发生器、扩展器、压缩器、5 段参量均衡； 4. 输出每通道：31 段图示均衡、延时器、分频器、限幅器； 5. 每通道可独立设置中文名称； 6. 测试信号发生器，正弦波、粉噪、白噪，频率和电平可选； 7. 输入相位开关、静音开关、幻象供电开关； 8. 每通道输出静音开关，相位开关； 9. 中、繁、英三种语言灵活切换； 10. 一键显示所有功能模块； 11. 随机存储中文帮助文档及软件； 12. 中控代码随机生成；断电自动保护记忆功能；一键复位功能； 13. 通道拷贝、粘贴、联控功能； 14. 同一台主机允许 10 个用户管理，用户名可设置为中文； 15. 支持私有化网络部署，每个房间一台；设备安装过程中仅需配置 1 个 IP 地址，连接音频线，即可使用； 16. 设备名称可修改，允许中文名称； 17. 可编辑预置模式，新建、删除、修改，一键初始化，预置模式可存储至电脑及一键恢复； 18. 输入输出通道可独立设置颜色，一键恢复开关； 	2	台	每间法庭 1 台 配套语音识别系统使用，根据需 要选配

		<p>19. 模拟信号转为数字信号,支持≥ 12路输入(平衡),支持网络≥ 12路非混音输出(平衡)(单独输出以用于语音识别分角色),多路音频同步到达(毫秒级)</p> <p>20. 有摄像跟踪功能,可独立对一台摄像机进行预置位调整;</p> <p>21. 方便快捷的网页控制:内置网页控制器,在Windows、Android、iOS等平台上皆可快速操作;</p> <p>22. Enternet 多用途数据传输及控制端口,可以支持实时管理单台及多台设备;</p> <p>23. 直观形象、简洁易懂的图形化软件控制界面,为客户带来快捷、实时的操作体验;</p> <p>24. 设备无需光盘,自带安装软件,一台设备对于一个软件版本,解决因为安装光盘丢失以及多个软件版本混乱引起的问题;</p> <p>25. 可扩展USB接口,可以实现设备升级功能,USB音乐播放与录制功能;</p> <p>26. 配置双向RS232接口、RS485接口、标准以太网控制接口、8通道可编程GPIO控制接口(可自定义输入输出);</p> <p>27 支持网络接口传输音频,使用华宇标准协议;直接提供网络音频流,支持Windows、信创等各类操作系统;</p> <p>28. 支持8~100组场景预设功能;</p> <p>29. 每台设备具有永久使用权,配置设备的软件均不需要授权;</p> <p>30. 直观、图形化软件控制界面,可工作在XP/Windows7、8、10等系统环境下。</p> <p>▲为了保证系统的系统的稳定及功能的完整性,应与国产庭审语音转写系统能配套使用,投标人须提供相关承诺函。</p>			
<p>五、流媒体服务器(含音视频存储)部分</p>					
<p>1</p>	<p>流媒体服务器</p>	<p>国产品牌;</p> <p>1、规格:2U标准机架式服务器;</p> <p>2、★处理器:国产自主研发CPU,≥ 2颗ARM v8可扩展处理器,主频≥ 2.6GHz,核数:≥ 24);</p> <p>3、★内存:≥ 4条32GB DDR4;频率:3200MHz;最大支持32个内存插槽;</p> <p>4、★存储:≥ 3块4T SATA热插拔硬盘;最大支持31个2.5寸SATA/SAS硬盘或最大支持16个3.5寸SATA/SAS硬盘或最大支持16个NVMe硬盘</p> <p>5、内置存储:支持2*M.2 SATA SSD</p> <p>6、▲Raid:配置2G缓存阵列控制器;支持RAID 0/1/5/10,</p> <p>7、I/O扩展槽:最大可扩展9个PCIe 4.0槽位或最多支持2个双宽GPU</p> <p>8、网络:配置4GE</p> <p>9、配置:集成显卡,显存≥ 32MB,VGA端口数量≥ 2</p> <p>10、电源:可选标配AC 900W/2000W白金电源或DC 1500W电源,配置冗余900W交流电源</p>	<p>1</p>	<p>台</p>	

		<p>11、风扇：最大支持 4 个，支持 N+1 冗余</p> <p>12、▲国际认证：产品通过 CCC 认证、CQC 认证，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p> <p>13、管理功能：服务器管理软件支持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工商局登记注册的芯片，支持内存 UCE Non-Fatal/PCIe 标卡 UCE 故障精准告警功能，支持内存故障隔离功能，基于 Redfish 规范的 SSDP 自动发现协议，支持网管通过 SSDP 报文识别新接入服务器设备</p> <p>14、安全：支持支持基于 Kerberos 协议的用户认证管理机制，基于芯片可信根实现固件启动前的完整性校验，支持 TLS 1.2、TLS 1.3 版本，支持 SNMP 功能及 SHA256/SHA384/SHA512 鉴权和 AES256 加密算法</p> <p>15、▲操作系统：支持预装国产化操作系统，该操作系统要求具有 ISO22301 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和 ISO28000 供应链管理体系认证证书</p> <p>16、▲三年原厂硬件保修服务，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p>			
六、系统集成辅材部分					
1	系统集成部分	包含辅材（PVC 管、电源线、视频线、网线、HDMI 高清线、分配器、水晶头等等）；包含（系统）设备的运输、安装、调试、培训服务、运维等费用	2	套	每间法庭 1 套

注：带“★”项为实质性要求，必须满足。表中的各项技术参数和规格要求如出现引用某一特定的专利技术、商标、名称、设计、原产地或供应者等情况，则仅起参考作用。投供应商可选用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该参考技术规格要求的产品投标，同时填写技术规格偏离表。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1. 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企业（注：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或微型企业）。

2. 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环境标志产品或节能产品的采购项目，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强制采购。

3.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 落实的相关政府采购政策和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三、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质量标准及质保期：符合现行相关质量验收标准及采购人的要求，整体质保不低于 3 年，设备故障非人为损坏的提供免费更换或维修。

四、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45 个日历天内供货并安装调试完毕，逾期违约金

1000.00 元/天；完成全部项目内容，进入为期 30 天的试运行期，试运行期结束后通过最终验收，进入质保期。

*交货地点：易门县人民法院。

五、验收或考核标准

按供应商所承诺的交货期及所投产品完成交货、安装、调试并试运行，系统运行平稳、设备功能正常，达到国家及行业相关验收标准后由采购人组织验收。

六、付款方式

*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生效，供应商在 5 天内向采购人提交（合同价的 8%），采购人收到后支付合同总价 60%的预付款；所有设备安装调试完毕、试运行达到采购人使用需求，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支付到结算总价的 100%。

七、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1、服务总体要求

- ①成交供应商负责提供设备以及安装、调试、培训等服务。
- ②成交供应商应按设备向采购人提供一套完整的资料并随货物包装发运，其中包括操作手册，产品合格证，产品质保证明，使用说明书，装箱单等资料。
- ③成交供应商对所提供的货物应提供设备的安装调试服务及相关的技术支持。
- ④验收程序和方法参考相关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

2、设备安装服务要求

针对本项目中采购的重要设备，除满足本节前部分的服务条款外，对设备的安装、服务还必须符合以下要求。

①成交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需明确所供设备部件、零件、备件、附件的型号、品牌、产地、厂名，说明主要参数、性能，成交后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进行更改，交货时要随机交验所供货物清单。交货安装过程中发现不符合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所定产品，成交供应商应无条件退换。

②成交供应商须保证本次投标设备是未曾使用过的全新产品，且完全与响应文件所述产地、品牌、质量、规格和性能相符。如采购人发现成交供应商有欺骗行为，采购人有权退货，并由成交供应商承担一切损失（含误交货期损失）以及相应的法律责任。

③在交货之前，提供产品合格证、质保书、制造商授权书、售后服务承诺。

④在验收并交付使用前发生的一切设备损坏和不合格产品，一律退换新品。在质保期内发生的设备损坏和性能不合格（非使用不当原因造成），除采购人同意修理外，亦应退换新品。

⑤成交供应商应派有资质、有经验的人员对设备零部件的全过程进行组装、总装，以保证安装质量。

3、安装及调试

①成交供应商须负责设备安装、调试，确保设备正常运转；在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组织相关培训，并制定详细的培训计划方案，保证所有参加培训人员都能够充分理解，确保每位参训人员都能够熟练并掌握设备的操作和日常维护，并具备独立工作的能力。

4、技术培训

①成交供应商须对采购人指定人员进行系统使用、维护的相关培训，培训次数、时间、地点由成交供应商在培训计划中作承诺或安排。

②对采购人指定人员培训合格后方可申请进行项目整体验收。

③培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_____

供应商: (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目 录

- 一、响应函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 三、联合体情况
- 四、响应保证金（适用于递交响应保证金的情况）
- 五、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六、报价表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八、响应方案
- 九、其他资料

一、响应函

(采购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项目名称)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含税价人民币¥: _____元(大写: _____)的报价提供本项目供货、安装、调试及售后服务工作,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并承诺上述报价按磋商后的最终报价进行调整和确认,最终报价为响应函的组成部分。

2. 我方的响应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1) 响应函;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如有);
- (3) 联合体情况;
- (4) 响应保证金(如有);
- (5)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6) 报价表;
- (7) 资格审查资料;
- (8) 响应方案;
- (9) 其他资料。

.....

3. 我方承诺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采购文件的全部要求。

4. 我方承诺在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不撤销响应文件。

5. 如我方成交,我方承诺:

- (1) 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 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 (3) 按照采购文件要求递交履约保证金;
- (4) 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6.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采购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不得存在的情形。

7.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供应商: 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_____(签字)

地 址: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月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别：___ 年龄：___ 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单位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	
-----------------	--

供应商：_____（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姓名）____系____（供应商名称）____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姓名）____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与响应文件有效期一致。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代理人身份证	
--------	--

供应商：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

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联合体情况

1. 采购文件规定不接受联合体的，或供应商没有组成联合体的，供应商自行说明非联合体参加磋商。

2. 采购文件规定接受联合体的，或供应商组成联合体的，按如下格式提供联合体协议书。

联合体协议书

(适用于供应商组成联合体的情况)

_____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 自愿组成_____ (联合体名称) 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 (项目名称) 竞争性磋商活动。现就联合体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_____ (某成员单位名称) 为_____ (联合体名称) 牵头人。

2、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磋商采购活动，签署文件，递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采购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方承诺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参与本磋商采购项目。

5、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6、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7、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成员一名称：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响应保证金

(适用于递交响应保证金的情况)

1. 采用转账方式的，供应商应在此提供转账凭证复印件。
2. 采用支票、汇票、保险等方式的，供应商应在此提供支票、汇票、保险等的复印件，原件应单独递交。
3. 采用银行或担保机构担保函方式的，格式如下：

(采购人名称)：_____

鉴于_____ (供应商名称) (以下称“供应商”) 于____年__月__日
参加_____ (项目名称) _____磋商采购活动，_____ (担保人名称)

(以下称“我方”) 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保证：若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或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或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不按照采购文件要求递交履约保证金，或者发生采购文件明确规定不予退还响应保证金的其他情形，我方承担保证责任。收到你方书面通知后，我方在7日内向你方无条件支付人民币(大写)_____。

本保函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保持有效。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通知应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送达我方。

担保人名称：_____ (盖单位章)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

五、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商务偏差表

序号	名称	采购文件要求	供应商响应	偏差说明
1	质量标准及质保期	符合现行相关质量验收标准及采购人的要求，整体质保不低于3年，设备故障非人为损坏的提供免费更换或维修。		
2	交货地点	易门县人民法院。		
3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45个日历天内供货并安装调试完毕，逾期违约金1000.00元/天；完成全部项目内容，进入为期30天的试运行期，试运行期结束后通过最终验收，进入质保期。		
4	响应有效期	90日历天。		
5	履约保证金	合同总价的8%。		
6	付款方式	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生效，供应商在5天内向采购人提交（合同价的8%），采购人收到后支付合同总价60%的预付款；所有设备安装调试完毕、试运行达到采购人使用需求，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支付到结算总价的100%。		
.....		

备注：供应商需对上述要求逐条进行填写，可自行增加内容，但不得删减采购文件要求内容。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技术偏差表

序号	设备（货物）名称	采购文件要求参数	供应商响应情况	偏差说明
1				
2				
3				
4				
5				
6				
.....		

备注：供应商根据采购清单一一对应填写，不得删减采购清单内容。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六、报价表

1、报价说明

(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2、报价表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设备(货物)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品牌、型号及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						
合计报价						

备注：供应商根据采购清单一一对应填写报价。

供应商：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年 月 日

七、资格审查资料

1. 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资金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员工总数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网址		传真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姓名		电话	
供应商具有的各类资质证书	类型： 类型：	等级： 等级：	证书号： 证书号：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供应商关联企业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与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备注				

后附：营业执照或其他主体资格证明、银行开户许可证（或开户证明材料）、资质证书（如有）等复印件。

2、近年财务状况

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提供财务状况证明材料；财务报表应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利润分配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如有）的复印件。

3、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证明材料

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提供缴税在规定期间内的税务局税收通用缴款书复印件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复印件或税务局出具纳税情况的相关证明复印件；免税企业或新成立企业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缴纳社会保险的相关证明材料

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提供缴纳社会保险在规定期间内的社会保险费缴款书复印件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复印件或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有效的缴款证明复印件；新成立企业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供应商声明函

致：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具备本项目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条件，参加（项目名称）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包括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单未移出等情形。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截图，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列入严重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2、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政府采购网上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3、以上信用记录截图由采购代理机构查询后向磋商小组提供。

6、类似业绩情况表

项目名称	简要描述	主要供货或服务内容	项目单位 联系电话	备注

注：本表填写类似服务项目业绩，供应商可按上述的格式自行编制；合同复印件或业主出具的证明材料附在此表后。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7、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汇总表

序号	本项目任职	姓名	所学专业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注：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提供身份证、学历证、执业或职业资格证（若有）、职称证（若有）等相关证件证书复印件附后。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8、供应商认为必须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

（如：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制造商授权书等）

八、响应方案

(供应商自行编写)

响应方案一般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1. 项目供货及安装方案
2. 质量承诺及保障措施
3. 售后服务
4. 培训方案

.....

九、其他资料

1、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项目名称）_____，属于_____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_____，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项目名称）_____，属于_____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_____，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本次采购所属行业为：工业。

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填写。

3、其他

供应商认为需提交的其他资料。

二次（最终）报价表

项目名称	易门法院融合法庭设备配置项目
磋商报价	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交货地点	易门县人民法院。
质量标准及质保期	符合现行相关质量验收标准及采购人的要求，整体质保不低于3年，设备故障非人为损坏的提供免费更换或维修。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45个日历天内供货并安装调试完毕，逾期违约金1000.00元/天；完成全部项目内容，进入为期30天的试运行期，试运行期结束后通过最终验收，进入质保期。
响应有效期	90日历天。
其他优惠条件和优惠承诺	

供应商： 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

日期： _____

填写说明：

- 1、供应商必须按表中规定格式完整、清晰、正确填写。
- 2、竞标单位二次报价表应签字盖章后单独携带二份到磋商会议现场，以方便进行二次报价。